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保护声明

一、目的

为加强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水平，提高应对生物多样性风险能力，避免、减缓或减少对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的负面影响，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或“公司”）依据国内外相关标准和法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声明。

二、适用范围

本文件适用于格林美及所属全资与控股子公司的全部员工（包括全职员工、实习生等）以及所有商业运营过程（包括设计、生产、运输、销售等），并推动所有供应商、非本公司控股的合资企业以及合作伙伴遵从本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管理架构

公司通过集团 ESG 管理委员会对生物多样性工作进行统筹管理，确定公司生物多样性工作的方针和战略规划，通过整合国际合作资源、强化技术创新、深化产业链协同，系统性推进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

集团 ESG 管理部负责具体工作的执行，包括识别和评估生物多样性的影响、开展生物多样性基线研究、制定生物多样性管理计划、推动生物多样性国际合作等，并在执行过程中联动各分子公司及职能部门形成跨区域、跨领域的协同治理，确保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落地见效。

四、总体要求

格林美充分认识到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对于地球生态平衡、人类福祉及企

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公司遵循“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发展理念以及“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道德观,积极响应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生物多样性公约》等国际公约,严格遵守运营地所在国家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将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保护融入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与日常运营决策,切实加强生物多样性和森林资源保护。

五、管理措施

5.1 生物多样性保护

公司严守生态红线,优先采用生态友好型技术与工艺,避免对脆弱生态系统、关键栖息地及濒危物种造成损害,最大限度地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致力于实现生物多样性的净正面影响。

公司在项目开发选址、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将生物多样性作为重要考量因素,避免价值链在国际或国家重要生物多样性区域附近开展运营活动。

公司将生物多样性保护深度融入全业务流程,持续关注自身运营活动对土壤、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及生物的影响,开展定期监督检测及隐患排查等工作,确保生产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废渣实现 100%合规处理,切实做到“污染零外排”。

公司积极开展生物多样性调查和风险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制定“避免、减缓、补偿、保护”等多样化措施,尽可能降低运营活动对公司所在地及其周边区域生态系统的影响。

公司积极与利益相关方合作开展生态修复与生物多样性提升行动,通过植被恢复、湿地重建等举措,推动业务区域生态功能的持续改善,实现企业发展与自然生态的和谐共生。

5.2 森林资源保护

公司遵守运营地所在国家森林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致力于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反对非法砍伐、毁林开荒等破坏森林生态的行为,杜绝运营过程中的毁林行为。

公司在各园区按照“大全美活”的原则，构建三维空间的种绿体系，持续提高园区绿化和湿地覆盖率，推动绿色低碳园区建设。

公司加强与非营利组织等利益相关方合作，持续开展植树造林等公益活动，加强员工、社区及公众对森林资源保护的重视，推动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

六、附则

本文件由集团 ESG 管理委员会审批生效，最终解释权归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所有。公司将根据国内外相关指引和标准进展以及利益相关方反馈，定期完善并更新本文件内容。



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